



很疼,是吗?

## 1

日本作家村上春树说,好的小说总是应该以“很久很久以前”这个句式开始,到“你不认为这个故事催人泪下吗”结束。

这句话出自村上春树的《百分之百的女孩》,讲述的是一个男人应该怎样向街上迎面走来的漂亮女孩搭话的故事。那篇小说是城市民谣歌手刘泉最喜欢的一篇小说,他非常喜欢向刚刚认识的陌生女孩们讲述那个故事。几乎所有的女孩都承认故事有点意思,但并不催人泪下。只有一个叫依佳的女孩认为,那确实催人泪下。

好了,现在我们就以村上春树先生对小说的这种理念来讲述一下刘泉的故事。在讲述前,我们不妨先探讨一下,客观的时间距离和主观的感人落泪这两者之间的关系。到底得多久以前的故事才会更令人感动以致会催人泪下呢?

我们权且设定“很久很久以前”为十年吧。

可以吗?村上先生。

## 2

很久很久以前，十七岁的刘泉爱上了一个名叫陶薇的女孩，那是刘泉生命中的第一次像模像样的恋爱，即所谓的初恋。那次恋爱维持的时间很短，从他们相互表白，确定彼此的恋情，到相约分手，大约只有半个月左右的时间。那是一场男孩和女孩在情窦初开的年纪所进行的秘密又慌乱的恋情。所有的人，包括老师和各自的家长谁都不知道他们是一对小情人，但是谁都可以感觉到他们处在恋爱之中，神情恍惚，学习成绩下降，为了平息彼此惶恐不安的情绪，两个人决定友好分手，彼此把对方当作完全不认识的陌生人。离开学校以后，刘泉便再也没有见过陶薇，听人说那个女孩中学毕业后就随着父母到了美国去念书，从那以后，她便跟中学时代的所有朋友都没有了联系。另外一些人说陶薇是在大学毕业以后出国的，嫁给了她们的外教老师，嫁到了希腊。后一种旧日同学间的传闻让刘泉听来更觉得有意思。希腊？真是很难想像那是个怎样的国家，是不是那里所有的男人都有着雕刻般的肌肉？

无论怎样，按照“永远的分别即是另一种死亡”的说法，陶薇在刘泉的生活中已经是个死去的人了。作为一个曾经年轻过、漂亮过的女孩，陶薇仅仅活在刘泉的回忆里。所以，很久很久以后，刘泉回想起他和陶薇那段短暂却令人难以忘怀的恋情时，便写下了一首可以用深情来形容的怀旧情歌，歌名就叫做《和陶薇初恋》。

因为这首歌，刘泉出人意料地开始在流行音乐圈渐渐走红

了。当他作为原创歌手新人被请到电台做直播节目时，刘泉认识了作为电台音乐节目主持人的依佳。

依佳就是那个认为《百分之百的女孩》确实催人泪下的女孩。

### 3

刘泉在电台的音乐时间做专访时说：“我觉得我们这一茬人赶上了一个最好的时代，是一个真正的抒情时代。”

漂亮的女主持人依佳面带微笑地看着刘泉，然后故作有深度状，像是审犯人似的问道：“为什么呢？你为什么会这样觉得？”

因为事先做过一些准备，所以刘泉侃侃而谈，说：“因为我们这一代年轻人在记忆中几乎没有任何真正创痛的经验，我们的上一辈人的苦难经历，我们都没有经历过……应该是从幼儿园时开始，我们就不断地被告知我们是开创未来的新一辈，‘光荣属于你，光荣属于我’诸如此类；到离开学校，我们又赶上了一个非常开放的、多元化的时代，似乎我们可以在任何领域做任何想做的事。我记得那是九三年吧，我一个也是喜欢音乐的朋友在美国一边读书一边刷盘子，有一天，他给我寄了几张他倚在汽车上的照片，写信问我国内的音乐形势怎么样？我就告诉你赶快回来吧，现在你在国内做音乐也可以买到车，前提是你的手没有因为总是刷盘子而忘了怎么弹吉他。”

说到这儿，刘泉笑了。依佳也跟着笑了。依佳坐在刘泉对面，刘泉觉得依佳笑起来很甜，很好看，不知为什么，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我是不是在哪见过这个女孩？刘泉想了想，确实不

认识。可是只要依佳一笑，刘泉立刻就会产生出一种好像在哪见过依佳的感觉。所以，那天晚上，在整个的节目直播中，刘泉总是尽管想把问题回答得俏皮一点儿。

依佳问刘泉：“你这首歌，歌名为什么要叫《和陶薇初恋》？陶薇是不是一个女孩真实的名字？换句话说是不是你的初恋情人？”

刘泉抖了个小聪明，说：“本来是想叫小芳的，可惜已经有人叫过了。”

对于这个等于没有回答的答案，依佳显然不甚满意，她眨巴了眨巴眼，换了话题：“那么，能不能跟听众朋友们谈一谈你自己的经历？”

刘泉说：“我没什么特别的经历，活着很平淡、肤浅，过去我们中学历史老师曾有句话说我们，提到了从前很多年纪小小便轰轰烈烈的人物，然后反问我们说看看你们现在在干吗呢？我们在课堂上听讲，在试图同异性接触，在传看琼瑶、金庸的小说如此等等。我的生活经历和我这一代大部分人是一样的，没有什么可以炫耀的事也没赶上什么特别重大的事。”

依佳低头翻看了一下自己的采访记事本，问：“能不能讲讲你写《陶薇》这首歌的故事背景？”

为了不让声音通过麦克风传出去，刘泉暗暗地长吁了口气，说：“没有什么特别的故事背景。每个人听歌的时候可能会联想起自己从前的某些美好的经历，我想这就行了……”

依佳主持的节目是晚上十点半的，直播节目完成后已经是午夜了。依佳对刘泉说：“你晚上睡得早吗？”

刘泉有点莫名其妙，问：“干吗？”

依佳笑着说：“想请你去酒吧坐坐，聊聊天，如果不耽误你时间的话。”

“那怎么行呢？绝对不可以。”刘泉说完，看到依佳脸色略有些尴尬，话锋一转道：“如果不耽误你时间的话，我特想请你。”

依佳哈哈地笑了。

刘泉在没见到依佳时就听圈里的朋友们说过了，依佳是一个挺疯的女孩。那个音乐圈的朋友听说刘泉要上依佳的节目，就说：“趁这机会，赶紧套磁。”

刘泉摇摇头，说：“歇了吧，哥们儿这么纯情哪能干那事。”

“没问题，自信点哥们儿，”那位音乐圈的老泡拍拍刘泉的肩膀，“一晚上就给丫带上床。”

刘泉没想到，形势还真朝着这个方向在发展。

## 4

很久很久以前，刘泉和陶薇之间的恋爱是由刘泉对陶薇的单恋开始的。

那时候，刘泉还不是歌手，而仅仅是一名普通的中学生。每天刘泉骑车走在上学的路上，总是会看到一个漂亮的女孩在自己的前面骑车。刘泉跟在那个女孩的后面一路骑下去，就会来到当时他所在的那所学校。最开始，刘泉总是想上去和那个女孩搭话，但是又总是缺乏勇气。那时候，刘泉是个不喜欢读书的孩子，因为那个女孩的关系，刘泉觉得自己对每天要早起上学这件事变得不那么令人讨厌了。

很久很久以前的刘泉是一个性格内敛、不爱张扬的孩子。除

了上学，回家喜欢一个闷在屋里弹吉他。一次偶然的机会有，刘泉因为在学校的歌唱比赛中惟妙惟肖地学唱了电影（毕业生）中的主题歌《寂静之声》而在学校中成了引人注目的角色。我想所谓“引人注目”应该是指女孩的目光吧。事实上那也是刘泉后来越来越痴迷于民谣演唱的原因，戴上墨镜，抱着吉他，貌似投入的自我吟唱，这种琴歌的形式既掩饰了刘泉性格中羞怯、内向的一面，又实现了想引起异性关注的愿望。

终于有一天，刘泉收到了一个女孩给他传的纸条，约他在校外见面。刘泉当时即紧张又兴奋，后来他每当要上台演唱前，总是能够重新体验第一次收到女孩情书时的感觉。刘泉找到了他当时在学校惟一的好朋友侯磊，问：“你说该怎么办？”

“去呀，当然去了，这叫倒磕，哥们儿。”，因为事不关己，侯磊无法体验刘泉当时的紧张，但却帮着刘泉发表了刘泉经过压抑、掩饰的兴奋。

“磕”是当时那些半大小子口中的半黑话，指的是男孩追女孩，“倒磕”指的是女孩追男孩，类似于今天人们从港台剧中学来的“泡马子”“钓凯子”的意思。

于是，刘泉决定赴约，但又让侯磊在后面跟着他。这件事侯磊比较轻松，也乐得一去。

事实上刘泉莫名其妙的紧张还真应验了。那天，刘泉赴约，结果却成了一次灾难。当时，约刘泉见面的女生就是陶薇。陶薇在学校里属于挺疯、挺新潮的女孩，在老师眼里甚至干脆就是坏女孩。据说，他们班主任说她再往前走一步就会成为女流氓。究其原因，只是因为陶薇喜欢穿得花枝招展什么的，据说她离开学校就要去换上高跟鞋，上学的时候把高跟鞋装在她的书包里。

刘泉和陶薇一见面，还没说两句话，突然被一帮来历不明的家伙给痛打了一顿。那帮家伙显然是认识陶薇的，他们之所以打刘泉，只是因为他们不允许有男孩和陶薇说话。当刘泉被一帮人围在中间被推搡得像纸片一样来回飞舞的时候，侯磊撒腿就跑。当然，这并没有影响他们之间的友谊，后来刘泉和侯磊还是一起组乐队唱歌，后来侯磊也做了自由歌手。

出了那件不愉快的事情之后，陶薇一直想找刘泉解释这事，但是刘泉却对陶薇吓得再也不敢正眼看了，见了面就赶紧低头跑掉。有一次，陶薇在学校的存车棚等到刘泉，见四下无人，像欠刘泉什么似的对他说：“真对不起啊，你千万别往心里去，那些人我都不认识的。”

刘泉嘴上说着：“我知道我知道。”然后蹬上自行车飞也似的跑了。

## 5

依佳坐在酒吧里对刘泉说：“你知道吗？我对你很感觉兴趣？”说着露出一副顽皮的神情。

刘泉笑了，低头看看自己，问道：“我哪儿让你感兴趣呢？”

依佳喝了口啤酒，然后故作姿态地舔舔嘴唇，说：“你是怎么写出那么感人的歌的？后面一定有故事吧？”

刘泉有点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就轻描淡写地说：“瞎写。”

依佳笑着问：“以后你会不会给我写首歌？”

刘泉想，不知道这女孩什么意思？就说：“那要看咱们是什么关系了？”

依佳故作风尘状，得寸进尺地问：“你说得到什么关系才能写呢？”

问话到了这个份上，刘泉有些不知道如何是好了，再往下接，刘泉自觉有些无聊，就低头喝酒，不再说话。

依佳微笑着看了刘泉一会儿，问他：“你在想什么？”

刘泉叹了口气，说：“什么也没想。”

依佳见刘泉有点不愉快了，就恢复一本正经的姿态，说：“你刚才为什么不愿意向观众讲你那首歌背后的故事？”

刘泉问：“你怎么知道那首歌有故事呢？”

依佳说：“我听侯磊说的。”

刘泉愣了一下，说：“甭听丫瞎说。”

依佳笑咪咪地看着刘泉，那种眼神看得刘泉心里有点不舒服。刘泉心里有点恶毒地想，过会儿把你摁床上，看你是笑还是叫。

“侯磊都说什么了？”过了一会儿，刘泉还是忍不住问道。

“他说你们是中学同学。”

“这倒没错，我刚才说的那个去美国刷盘子的哥们儿就是他。”

“别的就没说什么了，我跟侯磊也不熟，也仅仅是上次他来做过一回节目。”

“是吗？”刘泉反问依佳，觉得小小地报复一下这个女孩的时候到了，说，“可侯磊却说 he 跟你很熟。”

“怎么会？”依佳愣了一下，显然她还不明白这是刘泉的圈套。

看到依佳的神情，刘泉放下心来，知道依佳和侯磊确实是不

熟悉，但刘泉接着说道：“侯磊还说 he 跟你上过床呢。”

“胡说八道！”依佳一听就急了，“他这人怎么这样！我操他妈的。”

刘泉在心底暗暗笑了，他想，得好好杀杀这个小丫头上那种不知天高地厚的骄狂和锐气。

## 6

刘泉不愿意谈那首歌的故事背景是因为几天前他收到的一封信。那天下午，刘泉守在电视前看重播的《神雕侠侣》，当电视中正在演杨过被一个女人砍断了胳膊，胸中悲愤难平，惨然而笑时，刘泉接到了传达室打来的电话，说有一封挂号信需要他去取。刘泉以为是唱片公司转来的听众来信，便没往心里去，继续看杨过和小龙女。杨过因祸得福，学到了独孤九剑，小龙女看到了自己命运的残酷，当她得知自己曾被道士尹志平强奸时，神情恍惚地在海边漫步，像是个因高考成绩不佳就想轻生的女高中生

.....

从传达室拿到信，刘泉才知道自己猜错了，是国际航空信件。看到寄信人的姓名地址时，刘泉感到有些莫名其妙，信寄自美国纽约，会不会弄错了？然而当他拆开信封看到里面的内容，才知道没弄错，信确实是冲他的眼睛来的。只不过它来得太突然，让刘泉感到略微有些措手不及，像是一记突然打来的耳光。刘泉把信反复读了几遍，随着不断的阅读，他的心跳加快了，手也禁不住微微有些抖。信是这么写的：

刘泉：你好！

也许你不会想到我会给你写这封信吧，连我自己也没想到。好几次提起笔，想想又放下了，然而最终还是忍不住写了起来。真是痛恨自己。我知道，不搭理你，彼此不通音讯，对你，对我都好，同时也是对你对我的最好惩罚。在心里，我从来没有原谅过你，也不想原谅你，就像我不想原谅自己一样。过去的事了，本不该再提，我们从前都说过，不应该在已经存在的伤口上再撒盐了。谁能想到，十年过去了，伤口会依然痛，没有愈合。当我在写下你的名字时，我觉得心口痛得想流泪，那种“疼”不是形容词，不是描写，是实实在在的生理上的“疼”。对，没错，是一种心脏病，一想起过去的事我心口就会痛得要吃几片“芬必得”。算了，跟你这样的人说这些恐怕你是不会懂的。

信的内容，我想了好多，写完了又撕，忍不住又写，好几次，都想不把它发出去。现在我仍然心存侥幸，希望信能被寄丢，或者，你根本收不到，又被原样退回，比如你搬家了，不知道这十几年来，你们家有没有调房，或者，你自己成了家，等等。如果你收不到，也好。如果你能看到这封信，我也不希望你能回信，或者希望你明白我的意思就可以了，不必回信。

我的意思是，你可以写你的歌，可以编故事，但是请不要用我的真名，想来你歌中所唱的那个名叫“陶薇”的女孩应该是以我为原型的吧。写到这里，你可能会很惊讶，甚至会暗暗得意，是的，我听到了你写的歌，这里的中国有中文的书报和唱片卖。你在唱片文案上还写“这是个真实的故事”。

事”“陶薇现在远在大洋彼岸，是否会听到我对你的思念”这样的话。

如果里面的故事和我不相干，也许我还会觉得有意思，写得挺好，可是恰恰因为那个故事和我相关，并且竟然还用我的真名，叫我觉得实在是太过分了，我印象中的那段故事和你唱的完全不一样，那种伤害叫我不堪回首，算了，我不想再提了，只想告诉你，你把一切唱得太好了，那种少年初恋式的爱情，简直是太虚伪了。当然我早就已经知道了，十年前就知道了，你本来就是一个虚伪的家伙，我真是恨你。因为那种“恨”会让我心脏疼，我才忍住，以“不想”了事。都说惹不起，躲得起的，谁知道，现在真的远隔万里，时间又过去了那么久，还是不能逃得开。你怎么可以用我的真名来写歌呢？如果你的唱片再版，希望你能改掉。我想说的就是这一点。

不多说了，你好自为之。珍重。

陶薇

七月五日，夜。

## 7

为了平息自己的愤怒，依佳给自己点了一支烟。她缓缓地吐出烟雾，看着刘泉，没好气地说：“你笑什么？”

“没笑什么。”刘泉说。这回轮到他冲依佳表情暧昧地笑了。

“你相信他说的话吗？”

“ 什么话 ?”刘泉装傻。

“ 侯磊说我的话呀。”

“ 侯磊没说过什么呀。” 刘泉继续微笑着说。

依佳眼珠来回转了转，可能意识到自己上当了，就低头抿嘴笑了起来。笑完，依佳表情严肃地说：“ 你有硬币吗？”

“ 干吗？”刘泉不明所以。

“ 有就拿来。”

“ 找找看吧。”刘泉掏出钱包。

一个侍应生以为刘泉要结账，赶紧走过来，恭恭敬敬站在一边，看到刘泉又把钱包重新揣回兜里，那个男孩抓抓脑袋，又退回到了吧台里。

“ 我们来做一个游戏好不好？” 依佳从刘泉手里接过钱，说。

刘泉看着依佳点点头。

“ 我们由一个人向另一个提问，然后转这个硬币，如果是国徽，被提问的人就得如实回答，如果是麦穗，被提问人可以拒绝回答，也可以胡说八道。”

“ 可以。”刘泉点点头。

“ 那么我们先来发誓吧。” 依佳把硬币放在桌面上，故意让国徽那面朝上。

“ 发誓？”

“ 我们要冲着国徽发誓，如果看到国徽而不说实话的话，那就不得好死。怎么样？”

刘泉想了想，说：“ 好吧，我发誓。”

“ 如果你不说实话，就不得好死。”

“ 我不得好死。”

“你的唱片再也卖不出去一张，再也唱不了歌了。”

刘泉愣了愣，说：“好吧，那样的话我得喉癌好了。”

依佳满意地笑了，“我先来提问。你为什么要写《陶薇》这首歌？”

刘泉看着硬币立在桌面上飞快地旋转，心想，这个女孩怎么回事？怎么转来转去还是离不开那支破歌。

依佳一掌拍下，抬起来再看，硬币朝上的是麦穗。

“我可以胡说是吗？”刘泉看看依佳，说，“因为我很爱那个叫陶薇的过去的女朋友。十年过去了，我还总是想起她，所以就写一首歌来纪念一下我们过去的那段日子。”

依佳说：“陶薇一定是个特别漂亮的女孩吧？”

刘泉想了想，说：“说实话，她长什么样我都快忘了。”

## 8

与其说那段少年式恋情一直让刘泉难以释怀，不如说是因为那种少年情怀的失落所产生的距离美给了刘泉创作的灵感。当刘泉写（和陶薇初恋）时，其实十年前，他真正的恋人陶薇长什么样他都记不太清了。因为他和陶薇之间真正的恋情实在过于短暂，半个月。分手的原因也很难说出口，出于一种对青春期冲动的恐惧。这样的一次可笑的恋情，本来刘泉早已经忘记了。那首歌的创作灵感出于一次偶然。

那一天早晨，刘泉从梦中醒来，头脑尚未完全清楚。鬼使神差般地，他从床上迅速地爬起来洗漱，然后下楼，打开自行车，心里想着：“不行，今天又要迟到了。”跨上自行车的一瞬间

他才明白过来，自己早已经在多年前毕业了，再也不用每天急急忙忙赶着去上学了。明白过来后刘泉略有些失落，同时心里也很庆幸，那段日子终于熬过来了。然后刘泉还是骑车去了十年前，他十七岁时所在的那所学校。刘泉自己也不知道他为什么会在头脑迷糊的时候竟想着要照常去上学，那条路他足有八九年没有骑车走过了。毕业之后，继续求学、恋爱、工作、辞职、唱歌，刘泉本以为这些新的生活早已把从前那些属于成年以前的生活覆盖掉了，或者干脆删除掉了。

站在校园空空荡荡的操场上，（早晨八九点钟，现在的孩子们是不是还在利用第一、二节课把主要精力放在学习数学、物理、语文，这些主要科目上？）刘泉看了往昔生活的一个场景。编成一队队的男孩女孩们在伸动着胳膊做课间操，领操的是他们从前的体育老师刘大鸡巴。刘泉一直不知道他的本名，只记住了这个外号。刘泉想，不知道是哪一个学生给他起的，也不知道那个学生是男是女，这些东西都无从考证了，想来他或她应该是见识过刘老师的那个东西。

刘泉看到刘大鸡巴拿着话筒站在领操台上，说：“下蹲运动，一定要蹲下去，压腿运动一定要把腿劈开，那个女同学，你把腿劈开，劈开！别怕疼。”

然后刘大鸡巴又说：“我们的同学为什么要穿那么瘦的裙子和裤子呢？如果个别同学实在因为裤子紧，蹲不下去就算了，站起来算了。”

全操场的孩子都在努力地往下蹲，只有一个男孩慢吞吞地站了起来，带着那么一种不求上进、随随便便的态度。

于是刘大鸡巴朝那个男孩一指，愤怒地说：“那个男同学，

你的裤子那么宽松干吗要站起来？”

于是那个男孩就在四周的一片哄笑声中又慢慢地蹲了下去。

那个假装满不在乎，喜欢出点小风头，耍个小聪明的男同学就是十年前的刘泉，刘泉回想起从前的自己，立刻回想起了那个年轻的自己当时正因为和一个低他一年级的女生秘密恋爱而处在甜蜜的烦恼之中。那个甜蜜的麻烦像是棵成长中的树，最后生出的却是酸涩的果子。

那个女同学就是后来他歌中所唱的陶薇。

从学校回家后，刘泉想起了也许正和陶薇的恋爱使自己会在多年后重新跑去上学。那时候，刘泉对陶薇的爱恋的开始就是刘泉总是在上学的时候，看到陶薇在他前面骑车，这也正是后来他总是记不清陶薇面容的原因，他更多的时候看到的是她的背影。

那时候刘泉不太喜欢上学校，回想自己的学生时代，刘泉一直觉得如果不是因为每天早晨总是能够看到陶薇，也许他早就退学了。直到今天，刘泉在回忆起过去时，陶薇的容貌虽然已经模糊，但刘泉却能清晰地记起当时陶薇穿着裙子在他前面骑车时小腿的肌肉清晰地随着蹬车而自然流动的优美。

## 9

酒吧要打烊的时候，两个人已经互相提了足够多的问题，依佳告诉刘泉，她的真实年纪是二十四岁，她的父母是外交官，从小家教极严，不许她跟男孩子接触，如此等等。

刘泉告诉了依佳，他和侯磊虽然从中学时起就是好朋友，但是现在已经不怎么来往了，原因连刘泉自己都不清楚。他说：

“可能是因为人长大了，碰到事不能像小时候那样坦诚了吧。”

因为两个人不断地喝着红酒，当他们从酒吧出来时，刘泉感到依佳似乎已经喝多了，有一次，依佳去洗手间，出来的时候，胸前湿了一片，弄得里面的纹胸变得隐约若现。

“送你回家吧。”刘泉说着招手叫了计程车。

“不不，我送你回家。”依佳略带醉意地说。

“有这个道理吗？”

“当然，我常常送嘉宾回家。”

“??”邪了，刘泉想。

“有一次送一个人回家，你猜怎么着？”

“???”

依佳坐在车里，突然哈哈地笑起来，“到了他家楼下，他非要我再送他上楼。”

“.....”好笑吗？

“你猜我怎么着？”

“怎么着？”

“我撒腿就跑了。”

这回刘泉笑了。

车到了刘泉家楼下，依佳跟着刘泉下了车。刘泉看看依佳，说：“你已经把我送到家了，现在该怎么办，我再送你？”

“不用了，我自己再叫车回去。”

“嘿，哥们儿，已经半夜两点多了！”刘泉说。

“怎么了？”依佳问。

“会碰到坏人。”刘泉说。

“噢，”依佳点点头，“原来你一直把自己当好人了。”

刘泉被她气乐了，说：“得了哥们儿，干脆上楼在我那儿凑合凑合吧。”

“你老婆不在家吗？”

“当然，如果我有老婆怎么会让你上去。”

“也不和父母住一起。”

“放心吧 就我一人。”

依佳低头想了想，说：“这样吧，我和你一起上去，无论发生什么事，第二天一早你都要忘记我，完全忘记我，我们根本不认识。行吗？”

“那怎么行？”刘泉嘴上这样说，心里却想，我也巴不得这样呢，明早上各走各的路吧。

“如果不行我就走了。”依佳说着，做了个开步要走的架势。

刘泉拉住依佳，说：“好吧，我答应你。明儿就忘了你。”

当依佳转身上楼的时候，刘泉突然觉得有点失落。如果依佳坚持不肯上楼，刘泉也许会使出浑身解数把依佳哄上去，但依佳如此爽快，倒让刘泉多多少少感觉缺乏成就感。

## 10

因为是很久很久以前，所以陶薇的形象出现在刘泉的回忆中总是带有那么一种唯美主义的色彩。从刘泉的视角看，陶薇是一个属于琼瑶电影里那种只能让人偷偷倾心的女主人公。

很久很久以前，十七岁的刘泉除了喜欢那段上学的路程，还喜欢出早操。因为早操的纵队，高一（一）班的陶薇和高二（四）班的刘泉站并排。左右看齐时刘泉常常会让伸展出的手指